

澳門理工學院
健康科學及體育高等學校
言語語言治療理學士學位課程
學科單元大綱

2020/2021 學年 第 2 學期

學科單元	行為改變技術與應用		班別編號	STBM2102
先修要求	---			
授課語言	中文		學 分	2
理論課課時	30 課時	實踐課課時	0 課時	總 課 時
				30 課時

學科單元概論

行為改變的技術是以操作制約與古典制約為理論基礎，探討改變個人行為的理念與技術。本課程將說明增強、懲罰、削弱、區辨、類化、行為塑造、行為量化等概念與相關技巧，並穿插案例說明與討論，期待學生可以瞭解行為改變的技術，並得以在日後應用臨床工作或實際生活中。

學習目標

修習完此學科單元後，學生將能夠：

1. 熟識行為改變技術的相關理念
2. 瞭解行為改變技術的技巧與應用

教學內容

	課題內容
1	古典制約與操作制約的基本概念、行為改變的歷史發展與應用範疇
2	行為的建立與維持：正增強
3	行為的建立與維持：負增強與代幣
4	行為的去除：處罰、撤除
5	行為的精確(刺激控制)：區辨增強
6	提示
7	動機操作
8	期中考
9	案例說明與討論
10	新行為(原本不會)的建立：行為塑造
11	新行為(原本不會)的建立：模仿、行為鍊
12	行為的削弱
13	其他的教學策略：單一嘗試教學法、構式教學法、核心反應教學法

	課題內容
14	其他的教學策略：圖片兌換溝通系統
15	行為圖示與量化分析
16	複習
17	期末考

教學方法

1. 學生為主體，教師為主導。因材施教，有教無類。課堂教學以理論和實踐相結合為原則。啟發誘導，發揮學生的主觀能動性。
2. 採取老師傳授、提問、討論、總結等方式，傳授學生相關的理論知識、技巧與實做範例。
3. 用多媒體 PPT、youtube 實例，穿插在課堂並豐富課堂。

考勤要求

按《澳門理工學院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。

評分標準

採用 100 分制評分：100 分為滿分、50 分為合格。

	項目	說明	百分比
1.	課堂出席與參與		20%
2.	期中考		40%
3.	期末考		40%
總百分比：			100%

若學生期末考試分數為 35 分以下，即使其總分達 50 分或以上，學生必須參加補考。

教材

課本

1. 鳳華等著(2015)。應用行為分析導論。台北：心理。

參考材料

參考書

1. 余德慧（1982）。心靈魔法師—心理治療案例解析。台北：張老師出版社。
2. 吳武典主編（2010）。管教孩子 16 高招—「行為改變技術」實用手冊。台北：心理出版。